

大学医学英语系列丛书



# 医学英语词汇学

主编 李定钧

Medical English

复旦大学出版社



大学医学英语系列丛书



# 医学英语词汇学

主编 李定钧

审阅 陈维益

编者 孙庆祥 凌秋虹 蔡和兵

唐伟杨 霞 陈雪雷

复旦大学出版社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医学英语词汇学/李定钧主编. —上海:复旦大学出版社,2006.12

(博学·大学医学英语系列丛书)

ISBN 7-309-05257-9

I. 医… II. 李… III. 医学-英语-词汇-医学院校-教学参考资料  
IV. H31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6)第 138484 号

## 医学英语词汇学

李定钧 主编

---

出版发行 复旦大学出版社 上海市国权路 579 号 邮编 200433  
86-21-65642857(门市零售)  
86-21-65118853(团体订购) 86-21-65109143(外埠邮购)  
fupnet@ fudanpress. com <http://www. fudanpress. com>

---

责任编辑 王龙妹

总编辑 高若海

出品人 贺圣遂

---

印 刷 上海申松立信印刷厂

开 本 787×960 1/16

印 张 16

字 数 304 千

版 次 2006 年 12 月第一版第一次印刷

印 数 1—3 100

---

书 号 ISBN 7-309-05257-9/H · 1038

定 价 28.00 元

---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向复旦大学出版社发行部调换。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 内 容 摘 要

《医学英语词汇学》以医学语言学理论为指导，从词源学、形态学、词义学、词典学角度，系统地介绍医学英语词汇知识，深入分析医学英语词汇的现状及其历史演变过程，并对其发展趋势以及所包含的医学文化知识做出详尽的解释。全书共分7章与3个附录，内容涉及医学词源的演变、语词的结构、构词法、语词的意义及词义关系、医学词典知识以及医学语词的文化印迹。其中，附录一“常用医学英语、拉丁源、希腊源词素对照表”最大限度地满足医学生的需求。

本书为2003~2005年度复旦大学文科科研“金穗”基金项目课题成果，作为国内第一本研究医学英语词汇的专著性教材，填补国内医学英语词汇学的研究空白。本书旨在让医学院校的在读大学生、研究生全面地了解和掌握医学英语词汇知识，从而提高运用医学英语的能力；同时，本书也适合我国广大的医药卫生工作者提升自身的医学英语水平。

# 《博学·大学医学英语系列丛书》编委会

**总主编:**梁正溜 李定钧

**编 委:**(以姓氏笔画为序)

卢凤香(北京首都医科大学)

华仲乐(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

李兆国(上海中医药大学)

李定钧(复旦大学)

陈社胜(复旦大学)

胡继岳(第二军医大学)

梁正溜(复旦大学)

董丽明(中山大学医学院)

滕玉梅(吉林大学)

# 总序

值此复旦大学迎来百年华诞之际,复旦大学出版社以其敏锐的学术洞察力策划与组织《博学·大学医学英语系列丛书》,邀请了9位在医学语言学领域造诣颇深的中青年学者组成编委会,共同打造一个自由宽容的学术著作与教材的出版平台,推动我国大学医学英语教学与研究的进一步发展。

医学语言学(Medical Linguistics)作为语言学与医学相交叉渗透的边缘学科,顺应了当今语言学和其他学科跨学科研究这一全球科学发展的总趋势。目前对该学科的概念存在着人文与医学两大界定方法。人文学者将它限定在人文的视域,归属于应用语言学的一个分支,界定为“研究医学论著、教科书中的语言现象,研究医疗活动中的言语行为规律及规范的语言学与医学的交叉学科”。医学界将它归属于医学软科学,界定为“研究语言的医学现象及规律的医学与语言学的交叉学科”,从而出现了“神经语言学”、“病理语言学”、“基因语言学”等等子学科。因此,整合医学与人文社科两方面的医学语言学本体研究,前景广阔,意义深远。它作为一项跨语言学、神经科学、心理学的创新系统工程,对语言教学和语言习得的研究、言语障碍(如失语症)的治疗、人工智能研究、语言的脑机制奥秘的揭示、普通语言学理论的发展等均有着巨大的理论和实践意义。我们希望这套丛书的作者立足教学,勇于创新,最大范围地开展医学语言学的研究。

复旦大学出版社“博学”品牌以严谨、求实、创新在业界享有盛誉。《博学·大学医学英语系列丛书》属于成套的、开放式系列丛书。我们拟不断推出《医学英语术语学及应用》、《医学英语词汇学》(复旦文科“金穗”研究课题项目)、《医学英语视听说教程》(I~III)、《医学英语读写译教程》、《英汉医学翻译概论与实践》、《生物医学英语论文写作指南》等。我们欢迎更多的学者加入到丛书作者的行列。

《博学·大学医学英语系列丛书》编委会

总主编 梁正溜 李定钧

2005年9月

## 序　　言

1976年,我以《多兰医学辞典》(*Dorland's Illustrated Medical Dictionary*)为蓝本,开始主持编译《英汉医学辞典》,不觉30年过去,弹指一挥间;在上海科学技术出版社的大力支持下,《英汉医学辞典》在1984年、1997年相继出版了2版,第3版的修订也即将完稿。如今回首往日的点点滴滴,颇感人生有期,学海无涯。漫漫编译之旅留给我最大的印象是:医学日新月异,新词不断涌现,词形不断更新,译名日趋规范;然而,词典的编纂永远跟不上新词的发展。单纯的词典编写工作本身,从严格意义上说,还不等于词典学或词汇学的科学的研究,更不能代替这种研究工作,但为这方面的研究工作提供丰富的养料,结合辞书编写从事学术研究应该说不失为一条行之有效成功之路。此外,我想目前强调编研结合具有另一层现实的意义。当前的辞书编纂状况,喜忧参半。“喜”的是我国医药辞书的出版事业空前繁荣,各类编译的大、中、小型的医药词(辞)典相继出版;“忧”的是却也助长了随意侈译、轻率汇编之风盛行,更兼有些编写队伍不精,产品粗制滥造或任意传抄,完全不懂得辞典的编写实是一项繁琐、艰辛、细致的综合研究工作。因此,强调编研结合可以从根本上提高编写人员的素质;同时,随着研究工作的开展与深入,必将涌现出具有较高水平的人才。值得庆幸的是我十余年前带教过的研究生李定钧,现已组织新一代的医学英语研究人员,开展医学符号学、医学语言学的研究,将医学词汇学的研究及辞书的编纂提升到一个新的高度。现在呈现在诸位读者面前的《医学英语词汇学》,从词源学、形态学、词义学、词典学等角度,系统地介绍医学英语词汇知识,深入分析医学英语词汇的现状及其历史演变过程,并对其发展趋势以及所包含的医学文化知识做出详尽的解释,填补了国内对医学语词研究的一个空白。今日审阅完这本列入复旦《博学·大学医学英语系列丛书》的专著性教材,我感触良多,欣然为之作序。

—

词典往往落后于语言现实,言语中的词发展到一定程度才会约定俗成,进入词典成为语言的词。外来术语包括医药名词,先经翻译在译文或译界中使用,随后进入译语规范词典中。一般说来,较古老学科的基础术语往往是从常用口语词汇中

借用而来,且所占的比重较大。稍年轻学科的基础词汇多从一般通用科学技术词汇中借用,而更年轻的学科则从产生这一学科的知识领域借用基础词。医学是一门既古老又年轻的学问,这一学科不仅包揽生命科学的各个领域,而且涉及化学、物理、生物、动物、植物等自然科学门类和哲学、逻辑学、社会学、心理学、语言学等人文社会科学门类。诚然,医药名词术语大多取自希腊语、拉丁语或拉丁化的希腊语,构词能力强,具有“一词多式”的特征;词义固定,概念清楚,涵义精确。医学词汇与普通词汇呈现互为交融的发展变化,一方面部分普通用语被整合进入医学语域,成为医学学科术语或行业用语,例如“heart attack”(心脏病发作)、“drug - fast”(耐药的)、“flea - borne”(蚤传播的)。另一方面,医学术语也可进入普通词汇共核域,获得一个较原义更为广泛的词义,如“brain - dead”(脑死亡的)现扩展为“愚蠢的”之义,“hemorrhage”(大出血)引申为“人才、资源大量流失”的新义。

综观海外 Dorland 版、Stedman 版、Butterworth 版医学英语辞典,每隔六七年推出新版,近年来更是三四年就更新,却也无法跟上现实中的语言。例如,20世纪 70 年代末出现的 AIDS(艾滋病),《多兰医学辞典》直至 1988 年版才正式收录。又如 2003 年全球突发的 SARS,国内没有音译,仅以“非典”指称该病。2003 年第 30 版《多兰医学辞典》未见收录,2004 年第 27 版《多兰袖珍医学词典》开始列有此词。近期,禽流感(avian flu, bird flu)一词频频见之于报纸、杂志,但也有待时日才会正式被收入医学词典中。更值得注目的是,具有百年历史的《多兰医学辞典》在 2003 年第 30 版时,向西方世界首次译介我国的中医药词汇,例如,di huang(地黄)、dong guai(当归)、feng shui(风水)、jing(精)、ma huang(麻黄)、qi(气)、qi gong(气功)、sheng(神)、tai chi(太极)、tui na(推拿)、yang(阳)、yin(阴)等。虽然收词不多,但意义非凡。

## 二

随着现代医学的不断分化,虽然医学新词的词义结构变得越来越细化,越来越复杂,但是医学新词的构成大部分源自于拉丁语或希腊语,一些拉丁语的词素在构成医学新词方面,至今仍然极为活跃。与生物学不同,医学并不采用纯拉丁语的命名方法,而是采用拉丁方式的命名方法,即语法可服从本族语,但词素大量借助于拉丁语。例如,pyelocaliceal(肾盂肾盏的)、pyelocutaneous(肾盂皮的)、pyeloduodenal(肾盂十二指肠的)、pyelosinus(肾盂肾窦的)。近年来,越来越多的医学新词利用拉丁语、希腊语词根依照一定的构词法构成。例如,proteome(蛋白质组)依照拼缀法,由 protein(蛋白质)+genome(基因组)构成。因此,医学生最好懂一点拉丁语的基础知识,更应该有构词法、词源学、语义学的修养。当然能做到举一反三,触类旁通,更有助于理解与积累医学词汇。

为了准确表达医学概念、传播医学知识,医药名词术语的确立往往遵循一定的命名原则,具有很强的科学性、逻辑性和单义性等特征。例如,疾病命名法一般依据疾病概念定位系统的层级结构,遵循其“种差与类属”原则、“部分与整体”原则及相关连带关系。规范化的病名术语应清晰地标明该符号所指的类属、层级,以及区别于同类、同级疾病的各个具体特征。就以“非典”和“SARS”命名为例,两者均不符合学名的规范化要求。前者“非典型肺炎”是一种类名,它包括由支原体、衣原体、军团菌、立克次体、腺病毒及其他一些不明微生物引起的十多种肺炎,因此,用一个外延过大、较为泛指的名词指称 2003 年突如其来的急性呼吸道传染病显然是不够科学的。在这一点上,《医学英语词汇学》正好为医学生提供了一次契机和全面了解及掌握医学英语词汇知识的平台,这也许正是写作这部书稿的价值所在。

### 三

医学生更需要懂一点医学文化知识,尤其需要注重东、西方语言文化的修养。例如,冠名术语在医学词汇中颇为常见,医学界常对解剖结构、疾病、手术方法、临床检验等术语冠以人名、地名、事物名,其中以真实的或虚构的姓名构成的术语,称为人名冠名术语(eponym)。其中有些命名是为了纪念其在医学发展史中做出贡献的人;有些冠以发明(现)者医生的姓名或者冠以最先发病的病人姓名;当然,有些术语更是冠以西方人熟悉的神话、历史人物名、小说主人公名或艺术家姓名。例如,以希腊神话水神冠名的“Proteus syndrome”(普鲁透斯综合征),以狄更斯小说《匹克威克外传》主人公冠名的“pickwickian syndrome”(匹克威克综合征),以 16 世纪画家(老)勃鲁盖尔冠名的“Brueghel syndrome”(勃鲁盖尔综合征)等。

当今医学科技发展迅速,每年的医学英语冠名术语层出不穷,如何准确地汉译这类医学术语已是当务之急。人名的翻译首先涉及音译问题,对外来科技人名的翻译通常采用音译的办法,但有些人名的翻译是约定俗成的,应该一律依从惯例,尽管有些译名欠准确,有时与原文人名的读音相距甚远,但也不要轻易更改。如“Job syndrome”(约伯综合征),就不能根据音标[ dʒəub ]译成“乔布”,因为此处的“Job”是《圣经·旧约》中的人物,“约伯”是宗教界约定的译名。当然,有些人名的宗教色彩已经淡化,可存在世俗的“一名多译”。要想做到“一名一译”有时真的很难,毕竟语言之间存在语音的差别,音译难以准确。但是,有些借入英语的外国人名(法语、德语、拉丁语、日语,甚至汉语)应按姓名主人的母语音译,即遵从“名从主籍”的原则。例如,1976 年我在翻译“Munchausen syndrome”时,“Munchausen”根据德文发音译成“闵希豪生”,因为他是德国著名作家,其夸张的冒险故事《吹牛男

爵历险记》在欧美家喻户晓，国内也早已有汉译本约定俗成；可全国科学技术名词审定委员会公布的医学名词，按英美读音“审订”为“明肖生综合征”，就显得有些矫枉过正，我在修订《英汉医学辞典》时未予采用。

冠名术语有时较为复杂，不细心加以研究就会弄巧成拙。例如，如何汉译“Southern blot technique”与“Western blot technique”？人耶，地耶？莫衷一是。早先的 Dorland 版词典未加说明，直到从 2000 年第 29 版中我才解开疑团。原来“Southern”为 20 世纪英国生物学家，而“Western”是仿“Southern”的诙谐式造词 (facetious coinage)。因此，前者可译成“萨慎印迹技术”，而后者呢？若译成“韦斯顿”，岂非造假。全国科学技术名词审定委员会公布的名词对此避而不谈，仅加以意译，前者审定为“DNA 印迹技术”，后者译为“蛋白质印迹技术”。更有趣的是，《多兰医学辞典》还收过“Southwestern blotting”(DNA - 蛋白印迹法)。

#### 四

医学名词若一律以音译代替意译，等于未译，唯独药名例外。例如：

**abciximab:** a human - murine monoclonal antibody Fab fragment that inhibits the aggregation of platelets, used as an antithrombotic in percutaneous transluminal coronary angioplasty, administered by intravenous infusion.

**阿昔单抗：**一种人-鼠单克隆抗体 Fab 片段，抑制血小板凝集，在经皮腔内冠状动脉成形术时用作抗血栓药，静脉输注给药。

**penciclovir:** an antiviral compound that inhibits viral DNA synthesis and replication in human herpesviruses 1 and 2, used in the treatment of recurrent herpes labialis; applied topically.

**喷昔洛韦：**一种抗病毒化合物，抑制人类疱疹病毒 1 和 2 型的病毒性 DNA 合成和复制，用于治疗复发性唇疱疹，局部用药。

“abciximab”(阿昔单抗)、“penciclovir”(喷昔洛韦)的汉译名采用卫生部药典委员会编译的《中国通用药品名称》(1997)一书中的规范译名。如果有的新药名在该书中未能刊载，可根据世界卫生组织(WHO)编订的“国际通用(非专利)药名 (INN, International Nonproprietary Names for Pharmaceutical Substances)”采用的词干及其中文译名表(见附录二)翻译，以便使同类药品的名称达到系列化，这样读者从药名上就能看懂是某类药品，继而明白同类药品的相似药理作用。例如，免疫系统药“- mab”需译为“单抗”，抗病毒药“- vir”需译成“韦”，均有明确的规定，切不可随意音译。近年一些新出版的医学词典将“abciximab”译成“艾伯西克”或“艾伯马布”，将“penciclovir”译成“喷昔洛维”，就显得很不规范。汉译英文药名，首先

要能看懂英文名中有无特定词干,对于有词干的英文药名,一定要采用相应统一的词干译名。因为词干对药品命名非常重要,它能使同类药品,特别是新药的药名达到系列化。收词丰富的《中国通用药品名称》也许跟不上新药的发展,但作为词典编写者应根据药典委员会公布的有关药名命名原则试译,即根据英文名称、药品性质和结构等,采用音译、意译或音意合译,以保持药品汉语译名的规范、统一和系统性。其次,任何药名音译后必须注明其用途,否则读者不知其为何物。如果嫌原文的释义太长,不妨采用《中国通用药品名称》中诸如“抗病毒药”之类的说明。此处涉及专有名或专利名(proprietary name)与非专利名(通用名)的区别,前者也叫商品名或商标(trademark, trade name),是药厂自行给产品命的名,并通过商标局在合法的规定时期内申请保护其制造商的绝对权利。专利名首字母总是大写的,其中文和外文名一般不得用作药品通用名;非专利名或通用名(generic name)首字母则小写,其中文和外文名(包括专用词干)均不得作为商品名或用以组成商品名,用于商标注册。

医药名词译名的规范化正日益引起医学界的重视,为了避免出现医药名词的混乱局面,全国科学技术名词审定委员会就医药名词在专业性、科学性和准确性3个方面进行严格的审定。可医学绝非是纯粹的自然科学或社会科学,而是对自然科学和社会科学高度综合运用的科学;它比其他任何单一的科学更具有些交叉和综合的性质。因此,医药名词涉及的学科也十分广泛,除了医学及其相关学科外,还包括脊椎动物类、无脊椎动物类、藻类、真菌类、植物类等名称,它们均有固定的学科译名,不得随意更改。作为医学语词的研究人员或词典编译者,必须具有这方面的学识与修养,最低的要求是拥有这方面的资料可供查对,方可胜任相应的工作。

医学新词中不乏动、植物类,藻类,真菌类学科的新名词,问题往往不出在全新的名词,而是出在旧词新用的规范译名上,试比较下列译名:

学 名	规 范 译 名	非规范译名
Cubomedusae	立方水母目	海蜇目
Malpighia	金虎尾属	马尔皮吉属
Marsdonia	牛膝菜属	马士顿目
Medicago	苜蓿属	麦迪开格属
Phillyrea	连翘属	非丽属
Phleum	梯牧草属	弗利草属
Phoma	茎点霉属	福马线虫属

此类例子举不胜数,由于医学新词涉及的知识面很广,编译时容易出错,切忌望文生义。例如,近年就有词典编译者将“milkweed”错译成“牛奶草(牛奶水生植物)”,并将“milkwort”错译成“牛奶草本植物”。实际上,“milkweed”释义为“any plant of the genus Ascapias”(马利筋:马利筋属的任何植物);“milkwort”释义为“any plant of the genus Polygala”(远志:远志属的任何植物)。医学新词“toucherism”(触摸癖)就不能想当然地按“touch”译成“触诊,指诊”。更有甚者,有人将 CL[ critical list(病危名单)]误译成“临界表”,将 ALOS[ average length of stay(平均住院时间)]错译成“马蹄嵴平均长度”;随后竟然有多本医学词典,不查对缩写词与全称是否对应,在这两条词目上前后转抄,以讹传讹。上述这类错误的译名以及无中生有的释义,岂非误导读者。

总之,我们要以科学的态度对待医学语词的学术研究及其辞书编纂,毕竟医学语词是医学研究及其学术理论构建的基础,有待于不断地对经翻译而来的医药名词术语进行勘查、甄别与校正,确保医学研究及相关学术理论建设的精密性与准确性。医学词汇学的研究还需结合社会学、心理学对某些医学词汇现象做出合理的解释。例如,医学中较多地采用隐蔽性的术语或以人名冠名的术语,是否与便于向病人隐瞒病情相关。又如,病人宁愿说“心肌梗塞”,而不愿说“心肌梗死”,尽管从医学上理解“心肌”作为肌肉组织只能是“梗死”,而不会“梗塞”;这是否与词引起的心理知觉相关。真可谓“学海无涯苦作舟”,一切均有待于投身于这方面的研究人员深入探究。

最后,值得指出的是《医学英语词汇学》为 2003~2005 年度复旦大学文科科研“金穗”基金项目资助课题,课题组成员在立项后经过 3 年的努力写作成书,在内容安排上,医学英语词汇学的基础知识与最新研究成果均有所兼顾,可谓用心良苦。当然,也许是面向医学生读者的缘故,某些方面的阐述难免有些意犹未尽,但就整体而言,我已觉得十分满意,不失为一本值得推荐的好书。

是为序。

陈维益\*

2006 年 5 月 1 日于复旦大学附属中山医院病房

\* 陈维益(1924—),著名医学辞书专家、资深翻译家,原上海医科大学英语教授,《英汉医学辞典》主编。

## 前　　言\*

一部医学科技史是人类不断挑战疾病,寻求自我拯救的过程,是浸染一个民族情感与智慧的医学文化史,也是一部医学科学话语表达方式不断更新的历史。从医学符号学角度分析,医学的进步在某种形式上表现为一种语词与非语词符号概念的准确性和医学符号系统性的不断增强,医学的发展就是在科学的语词与非语词符号系统中构建起一种独特的思维方式和表达方式。远古时代的先民为万事万物命名,自然界从而有了语词符号的存在,人类才感知到语言所赋予的神奇力量。最初对疾病症状的描述诞生了识别与显示这种疾病存在的符号,医学语词因医学诞生的需要而在语言中生成,在促成医学的形成与发展之后,最初的符号渐渐退出历史舞台而在语言文化层沉积下来。一种潜在的力量促使那些医学语词自行筛选、优化,无效的语词被剔出去继而消亡,留下的便形成了强大的医学语群,将博大精深的医学现象统一起来,形成一门系统化的科学整体。久而久之,语言自身也演化成一个完整的体系,它不仅要描述,甚至规定着千姿百态的世界。在今日迅猛发展的社会中,日新月异的医学新语词如雨后春笋般破土而出,我们每一个人都可能随时随地在使用它,感知它,并且丰富着它。可语词如何一经说出便照亮了混沌之物的首次命名?医学语词是如何构成的?语词背后存在着的一股强大的力量究竟是什么?超越语词表面意义的医学“符号”浸润着怎样的文化隐喻?这就是本书所要探讨的,也是世界各国医学符号学家所要探究的问题所在。

随着人类文明的进程,尤其是近百年东西方文化的融合,自然科学不再各分东西,相继融为一体。博大精深的医学集解剖、生理、病理等基础学科和内科、外科等临床诊断学科为一体,不仅包揽生命科学的各个领域,而且涉及化学、物理、生物、天文等自然科学门类和哲学、逻辑学、社会学、心理学、语言学等人文社会科学门类。它是一个不断吸收各种科学知识,并以某种哲学认识论和方法论为基础建立起来的科技文化体系。因此,医学涉及学科之广是其他自然科学与人文社会科学所无法企及的;它比其他任何单一的科学更具有些交叉和综合的性质。医学绝

\* 前言主要内容曾以“医学语词的符号学阐释”为题在“复旦大学·语言界面国际研讨会”(2004)上交流,后以“医学信号/信息及语词的符号学阐释”为题在《自然辩证法通讯》(2006,4)上正式发表。

非是纯粹的自然科学或社会科学,而是对自然科学和社会科学高度综合运用的科学。大凡在医学史上留名的医学家都是精通哲学、逻辑学、医学等多种科学门类的博学家,如古希腊的希波克拉底、古罗马的盖伦和伊斯兰医学家阿维森纳等等。只有博学多才的医学家才有能力高举医学的火把走遍人身这座复杂的迷宫,照亮千年尘封遮蔽的心灵。因此,穿透医学符号系统的跨学科、跨文化研究必将有助于揭示医学的本质及其发展的历史,有助于人类认识自己的心身。

随着 20 世纪旧学科的瓦解、分化与发展,自然人文社会科学之间相继出现互动、交叉与渗透,新的边缘学科层出不穷。一门具有强烈综合倾向的学科理论异军突起,那就是符号学(Semiotics),即关于语言类和非语言类范畴内记号概念、记号过程及意义表达方式的学说。它自 20 世纪 30 年代以来,尤其在 60 年代建立起一整套符号学理论,同时在现行学科研究领域里展开具体的符号学分析;继而深入并跨越“文化”这一核心概念,悄然打通自然科学和社会科学的界限,成为贯穿自然、人文社会科学门类,跨越民族和国家疆域的方法论。据词源学考证,“Semiotics”一词与医学“症状学”同源。事实上,自古以来符号学一直被用于解决日常实用问题,符号学曾对医学、数学等自然科学的形成起到重大的作用。古希腊人最早运用符号学的记号方法,依据疾病症状或征候来确认疾病。医学记号曾为解释疾病的症状、识别疾病的概念,继而确立各民族的医学思维完成它自身应有的使命。在西方,第一本关于符号学的著作是希波克拉底的《论预后诊断》,即症状学——讨论如何通过征候来判断病情,如何透过庞杂的表象看到疾病的本质。近代的临床医生面对一个个不同体征的病人,从表现各异的病人主观体验中概括出某一病种的概念,从众多生动的医学现象中,抽象出某种医学符号做出本质的陈述,并演变成以理性推论的语言逻辑为核心的医学科学思维。如今,西方出现“医学符号学”应用学科,专门从事医学科学的语词与非语词符号概念及其意义表达过程的研究,内容涉及“古希腊罗马医学中的记号概念”、“拉丁中世纪时代医学中的记号概念”、“从文艺复兴到 19 世纪初叶医学中的记号概念”、“从 19 世纪到现在医学中的记号概念”<sup>①</sup>。医学符号学正在为医学语词研究打开一种新的视野,其跨学科、跨文化的研究必将有利于揭示医学的本质。

语词,泛指词、词组一类的语言成分;作为逻辑学名词,指在一个语言系统中具有意义,可用来指称客体的最小的词。它是自然语言中的基本单元,也是意义介入语言形式的单元。诚然,语词符号的一个重要功能是“命名”,最初的记号命名过程是任意的,无从论证的,但后来由单纯的语词符号组成有意义的复合符号时就有了

<sup>①</sup> Posner R, et al. Semiotick/Semiotics: ein Handbuch zu den Zeichentheoretischen Grundlagen von Natur und Kultur (C). Berlin: Walter de Gruyter Inc., 1998. 参见李幼蒸. 历史符号学[M]. 桂林: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03. 298~304.

一定的理据性。远古时代的先民“把所看到的或想象到的一切,甚至自己所做的一切都归于神”<sup>①</sup>。这是史前人用以命名事物的一种普遍记号方法,如用花神 Flora 来指称一切花,用果神 Pomona 指称一切果木。他们把那些客体想象成有生命的神,将自己的感觉和情欲赋予客体事物。从历史的角度看,语词符号对事物的“记号”或命名是人类对客观世界的认识不断深化的过程。人类对客体的命名历经漫长的名实之争,词与物的概念、语言与世界的关系越加复杂化,人们对事物的命名不再简单地等同于事物本身,或轻易地等同于概念。

欧洲现代符号学创始人索绪尔(F. de Saussure, 1857~1913)在 20 世纪初创造出一个普遍性的术语“符号”(sign)来代表或表示语言类和非语言类单元概念。就语言类符号而言,语词正是表示思想观念的符号,语言即为表达思想的符号系统。索绪尔创造出“能指”(signifier)和“所指”(signified)一对语言学术语,认为任何一个符号都是能指和所指这对双面体的合二为一;能指为知觉音像,含听觉符号的声音和视觉符号的字符,所指为意念心像,即某一概念或思想的元素,不直接等同于事物却又与外在所指者相联系。因此,符号、外在性的能指和内在性的所指在心理场上构成一种 3 项的关系,即符号为音、形、义的结合体。索绪尔涉及符号、能指和所指 3 项关系的符号概念揭开了现代符号学的新纪元。虽然现代符号学作为一门学科发轫于索绪尔语言学理论,但它真正成为研究人类语言及非语言符号系统,揭示符号及其文化发展一般规律的科学,应当归功于美国哲学家皮尔士(C. S. Peirce, 1839~1914)经典符号学理论和美国符号学家查尔斯·莫理斯(Charles W. Morris, 1901~1979)的推动作用。前者将非语言类符号划分为图像符号(icon)、标识符号(index)、象征符号(symbol),自然涵盖了医学信号(signal)、症状(symptom)、影像(image)、图谱(mapping)等。后者基于对皮尔士符号意义理论的回应,在“符号基础理论”(1938)一文中首次明确划分出符号学三分野——语形学、语义学和语用学,成为至今仍被广泛采用的学科分类法。从此,符号学理论获得了飞跃性的发展,其不可估量的影响渗透自然、人文社会科学等不同领域。

医学语词,除了语言共核中的常用词之外,尤为强调“语”,即医学领域的学科术语和行业用语。医学语词强调语言的实用性和有效性,追求的是语义透明,即指称的确定性和表达的明晰性。为了避免出现医药名词的混乱局面,标准术语或名称在专业性、科学性和准确性 3 个方面经过严格审定。国际标准化组织(ISO)在涉及有关客体、概念、定义和称谓等术语学基础内容的约定上至今已颁发一系列的原则标准。“客体经过观察、抽象而成概念,概念在专门语言中用称谓表示,并用定义

<sup>①</sup> 维柯. 新科学 [M]. 北京:商务印书馆,1989. 66.

描述。同属一种专门语言的一系列相关称谓构成了某个特定学科领域的专门术语”<sup>①</sup>。此处约定的“称谓”就是指称类概念的术语、指称个体概念的专有名称和两者皆指的通名；“定义”即用语词来界定或表述概念。这就紧扣住现代语义学的指称客体和表达意义的两大基本功能。语词符号指称客体和表达意义构成一种三角关系，是现代语义学的一个重要原则。在此 3 项关系中，客体对象和记号意义相互分离，因为某些客体是具体的物质客体，某些被视为非物质的或是抽象的，有些则是被看作纯粹想象出来的，却富有意义。人们通过观察周围的客体，经过一个叫做概念化的抽象过程，把客体归入被称为概念的思维结构体或思维单元，用各种交流方式表达着这些概念。在此，概念与抽象的或想象的客体不能相互混淆，人们是在大脑中将具体的、抽象的或想象的客体概念化，随后赋予这个概念而非客体本身一个称谓或符号。总之，客体和相对应的称谓或定义之间的联系，是通过概念这一更高层次的抽象形式建立起来的。

为了准确表达医学概念、传播医学知识，医药名词术语的确立遵循一定的命名原则，具有很强的科学性、逻辑性和单义性等特征。例如，疾病命名法一般依据疾病概念定位系统的层级结构，遵循其“种差与类属”原则、“部分与整体”原则及相关连带关系。规范化的病名术语应清晰地标明该符号所指的类属、层级和区别于同类、同级疾病的各个具体特征，就以“非典”和“SARS”命名为例，两者均不符合学名的规范化要求。前者“非典”是一种类名，它包括由支原体、衣原体、军团菌、立克次体、腺病毒及其他一些不明微生物引起的十多种肺炎，因此，用一个外延过大、较为泛指的名词指称 2003 年突如其来急性呼吸道传染病显然是不够科学的。后者“SARS”（重症急性呼吸综合征）的命名，当时出于对这种新的传染病不了解，笼统地称之为综合征，没有加以准确的类属定位，未能说明那是一种新的肺炎疾病，毕竟综合征不是一个独立的疾病，而是一组症状。查清病因，确定为冠状病毒病原体后就应制定一个独立的肺炎名。事实上，现有肺炎类命名按照其病原体及相关病因，疾病的物理属性（如解剖部位、外观、性状、活动），疾病的传播、群体、时间、地点等等分类，不下十余类。众多医学专家首选病原病因性命名，因为这种命名法有助于对症治疗。如今对“非典”、“SARS”正名的时机已经到来，不妨修正为“传染性冠状病毒性肺炎”<sup>②</sup>。但是，“非典”、“SARS”这些暂时性的命名，却也符合语言学上的“约定俗成”原则与“惯性思维”原则，渐渐地进入人们的日常语汇，成为指称这一传染病的“俗名”。

医药名词术语的构成方法取决于各种不同语言的词汇、语法和语音结构，从

① ISO DIS 704. 术语工作原则与方法(周长春译)[J]. 科技术语研究, 1998, (1):39.

② 翁心植. 对 SARS 制定科学术语的意见[J]. 科技术语研究, 2003, (2):6~7.

而,在不同语言中出现含一个词素的术语,或者含多个词素的结合体,或是由几个词排成一串词组或一个术语片语。英语医药名词术语大多取自希腊语、拉丁语或拉丁化的希腊语,构词能力强,词义固定,概念清楚,涵义精确。英语医药名词术语通过加缀派生法、复合法、缩略法、转换法、转借法等构词手法建立起一整套的术语标准化系统,该体系在词汇单位之间、意义与意义之间构成各种错综复杂的交叉联系,既有纵向联系,又有横向关联;反义中涉及相对、相反的关系,同义中涵盖近义、交叉、包容的关系。

汉语医药名词术语历经古医文和现代汉语的演变自成一个独特的体系。汉语是一种倾向意合的表意文字系统,汉语的句法不受形态成分的约束,不像西方的表音文字那样具有繁复的变位、变格的形态变化,而主要取决于语义上的搭配是否合乎事理。汉语的字形结构与表意作用有着密切的关系,汉字演化为一种“记号”,首先是一种以字为中心的书写单位,其书写形式可以先于声音和意义形式。汉字以形象思维为主导,以“象”的保留为其符号的特性。汉字“观物取象”、“因象见意”的象征思维模式及其重构或再造功能,是西方其他表音符号语系所无法直接完成的。汉字“六书”特有的6种构词法蕴涵着巨大的空间语形视像特点,其一字一音的单音节字可以巧妙地排列组合,产生多姿多彩的视像效果,且义象的理喻十分丰满。这种具有象形根源的单字由于其基本笔画结构的稳定性而保持着一种视像语义常量,可在不同语境中,选择不同的声音(如四声)组成一个字音集合,承载起不同的意义;一个汉字不是一个而可能是多个观念或概念的代表。汉字这种一个视觉记号对应于多个意义的结构显然不同于西方表音符号语系中声音-意义一一对应的模式;汉语的“形-音-义”的对立又统一使得其语义系统具有较大的语义构成自由度,一个汉字可以用极其灵活的联想方式来指称不同的客体对象和指示不同的意义。因此,这就是为什么在浩瀚的医学词汇中,有时即使不熟悉相关的医学涵义,单凭独立的汉字语形或语用意义就能揣度其意,这也就解释了为何中医系统名称比西医系统名称更富语形或语用的色彩。但是,汉字的象形字源特性也妨碍其表达抽象观念,今日的西方学者不免怀疑汉语传达西方抽象思想的准确性,但现代汉语多字符的出现成为突破东、西思想沟通的枢纽,多字符系统取代文言文中的单字词,使得词义系统内容大量扩增,并使词意所指确定化,因为两个以上字符的语义幅度比单字符的语义幅度缩小,从而使所指范围缩小,意义更为明确;原有单字通过组合搭配产生大量新的意义组合单元。现代西医文本中的绝大多数概念均由汉语单字固有字义组合成新的2~5个字符来表达,从而克服了中西医语义传统结构的差异,既完整地保持汉语原字汇系统,又解决了表达西医复杂和抽象概念的记号问题。

综上所述,医学语词符号一方面突出声音或象似性的“能指”特征,力求清除歧